

# 太湖县小池安吉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水泥免烧砖及预制构件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2年4月10日，太湖县小池安吉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在太湖县组织召开了太湖县小池安吉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水泥免烧砖及预制构件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省智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安徽威正测试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共6名，会议邀请3名专家参加。会议成立了验收组，组织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在听取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相关内容汇报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专家意见如下：

## 一、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核查资料，项目于2021年2月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庆市太湖县生态环境分局于2021年5月11日对报告表予以批复，取得排污许可证（913408250984023144001Q）。

2、现场核查，原有工程1条免烧砖生产线，1条建筑用花岗岩碎石生产线（未投产不在本次验收范围），扩建工程1条建筑用花岗岩碎石生产线、1条预制构件生产线、1条建筑垃圾破碎清洗生产线，扩建工程未建设免烧砖生产线；应进一步明确本次验收范围明细。

3、现场核查，进一步完善厂区四至建设，厂区道路路面进行了部分硬化，应进一步完善厂区及道路硬化。

4、现场核查，项目废气防治措施：原有工程1条免烧砖生产线，厂房密闭，2座水泥筒仓设置了布袋除尘，设置了2个排气口（按无组织排放监测）；扩建工程1条建筑用花岗岩碎石生产线、1条预制构件生产线、1条建筑垃圾破碎清洗生产线厂房基本实现密闭，建筑用花岗岩碎石生产线、建筑垃圾破碎清洗生产线采用湿法作业，未设排气筒，预制构件生产线采用密闭生产，未设排气筒；未建设密闭的原料堆棚和成品堆棚，未建设洗车设施。

5、现场核查，项目废水防治措施：破碎清洗车间建设1座污水池，2座污水处理罐，1台压滤机，一座清水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肥；应规范建设厂区沉淀池、清水池，同时完善雨污分流。

6、现场核查，应进一步加强产噪设备生产管理，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完善噪声防治措施。

7、现场核查，未规范建设固废堆放场所。

## 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问题：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格式和要求，完善项目验收报告内容。

2、进一步明确阶段性验收范围明细，完善竣工相关图件资料，规范平面布置图，核实设备对照一览表，补充全厂废水及雨水流向示意图等，核实环保投资，完善和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三、企业验收意见中重点关注以下内容：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意见”编制格式和要求，编写项目验收报告。

(2)明确项目开工与竣工时间、调试运行时间、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情况。

(3)说明环保组织机构、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建设情况。

(4)明确环境监测计划，明确企业开展自行监测要求。

四、按要求编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文件，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

## 五、建议：

1、企业应切实落实环评、环评批复及相关验收要求。

2、应进一步加强现场管理，应按环评要求完善厂区硬化，规范建设洗车设施及厂区内沉淀池、清水池，规范雨污分流；企业应做到车间、原料及产品堆棚密闭及增加喷淋措施，完善车间和厂区四周防风抑尘措施；应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完善噪声防治措施。

3、企业应进一步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环境保护基础台账、档案，明确各岗位环保责任，加强管理，强化日常运行监管。

4、根据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要求，应进一步加强与项目区域公众的沟通，强化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保障公众对项目运行的环境影响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专家组长： 李林

2022年4月10日